公司代码:600035 公司简称:楚天高速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母公司2021年度实现净利润604,965,830.60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60,496,583.06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60,496,583.06元。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0,200,963.1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413,249,146.08元,扣除本年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60,496,583.06元以及任意盈余公积60,496,583.06元, 扣除2021年6月分配的2020年度现金红利112,708,113.07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919,748,830.05元。

经董事会审议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0元(含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10,115,901股,以此计算派发现金红利总额225,416,226.14元(含税),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45%。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楚天高速	600035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琳	罗琳
办公地址	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大道26号湖北国展中心广场东塔23—24层	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大道26号湖北国展中心广场东塔23—24层
电话	027-87576667	027-87576667
电子信箱	600035@hbctgs.com	600035@hbctgs.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我国高速公路建设起步相对较晚,但整体发展较快。根据交通运输部《2020年全国收费公路统计公报》,截至2020年末我国高速公路里程15.29万公里,较上年净增10,079公里,增长7.1%,总里程位居全球第一。目前"71118"高速公路网将要建成,行业整体进入平稳发展阶段,同时近年来受国家持续推动大宗货物和中长途货物运输"公转铁""公转水"运输结构调整、基于降低物流成本的收费政策调整等影响,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总收入增速趋缓。

随着国内高速公路建设布局日趋完善,高速公路路网也呈现出区域性特征,即中东部路网建设基本成型,资产增速明显降低,新建项目以加密或改扩建工程为主;西部地区路网密度由于远低于东部地区,以及"一带一路"战略、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对西部地区基建建设的支持,高速公路网络建设中心已从东部逐步向西部转移。我国经营性高速公路主要以BOT的方式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特许经营期限一般为25至30年。但受限于投资建设成本高企、平行路段分流、偏远地区车流量不达预期等因素影响,目前包括加密线等新建高速公路普遍面临实际投资收益率偏低的问题,而偏远地区新建高速公路甚至在特许经营期内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在行业背景下,以高速公路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为主业的企业面临收入增长趋缓、原主干线路经营期限面临到期等问题;同时,在国家调整运输结构、降低物流成本等政策背景下,面临一定的经营压力。为驱动经营业绩增长、解决收费经营权到期等问题,部分企业通过对主干路线改扩建、收购既有成熟路产、发展路衍经济(如服务区开发、路段沿线能源运营、广告经营等)或开展多元化投资等方式实现可持续发展。

随着智能化、信息化战略的实施,各行各业都在不断加大与智能技术、信息技术的融合力度,高速公路行业也迎来信息化浪潮。2020年8月,交通运输部印发《关于推动交通运输领域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提出围绕加快建设交通强国总体目标,推动交通运输领域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到2035年,交通运输领域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先进信息技术深度赋能交通基础设施。2021年10月,交通运输部印发《数字交通"十四五"发展规划》,提出到2025年,交通设施数字感知、信息网络广泛覆盖、运输服务便捷智能、行业治理在线协同、技术应用创新活跃、网络安全保障有力的数字交通体系深入推进,行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显著提升,有力支撑交通运输行业高质量发展和交通强国建设;在智慧公路方面,提出完善公路感知网络,推进公路基础设施全要素、全周期数字化,发展车路协同和自动驾驶,深化高速公路ETC门架应用,建设监测、调度、管控、应急、服务一体的智慧路网平台,推动公路建设施工及养护智能化,推进公路智慧服务区建设。2021年11月,交通运输部印发《综合运输服务"十四五"发展规划》,提出加快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物联网等新技术的应用,加速交通基础设施网、运输服务网、能源网与信息网络融合发展,推进数据资源赋能运输服务发展。2022年1月,国务院印发《"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提出加快智能技术深度推广应用,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与交通行业深度融合,完善设施数字化感知系统,推动既有设施数字化改造升级,加强新建设施与感知网络同步规划建设等要求。高速公路作为交通基础设施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在上述背景下,集团大力构建"十四五"产业发展新格局。一方面,积极关注成熟路桥资产,发展优质路衍经济,包括2019年末收购大广北高速,2021年末收购豫南高速,建设车马岭停车区,启动潜江服务区综合开发,推进运营管理、路衍经济一体化发展,提升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同时,开展部分优质路产改扩建的前期研究。另一方面,抢抓交通运输领域新型基础设施发展机遇,加强科研院所合作和研发投入,布局交通领域新产品开发应用,积极培育集研发、制造、施工、运维为一体的全产业链服务能力。

报告期内,集团主营业务主要包括路桥运营和智能科技两大板块。

1.路桥运营业务

集团主要从事收费公路的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是湖北省内唯一一家高速公路上市公司。集团目前拥有沪渝高速公路汉宜段、麻安高速公路大随段、蕲嘉高速公路黄咸段、大广高速湖北北段以及大广高速河南新县段的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同时参股嘉鱼长江公路大桥。集团旗下收费公路均为经营性高速公路,通过投资建设及收购等方式获得经营性高速公路的特许经营权, 以为过往车辆提供通行服务并按照政府收费标准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方式获得经营收益。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管理及经营的收费公路详情如下:

收费项目	公司权益	起点/终点	收费里程(公里)	营运期限
汉宜高速汉荆段	100%	武汉/荆州	179.204	2031年2月
汉宜高速江宜段	100%	荆州/宜昌	84.457	2027年1月
大随高速	100%	大悟/随州	84.389	2041年9月
黄咸高速咸宁段	100%	咸宁	22.823	2044年3月
黄咸高速黄石段	90%	黄石	33.146	2044年3月
大广北高速	75%	麻城/浠水	147.115	2039年6月
豫南高速	100%	新县	35.223	2039年12月
嘉鱼长江公路大桥	25%	洪湖/嘉鱼	4.66	2050年2月

注:根据湖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延长收费公路期限的通知》(鄂交发〔2021〕213号),经湖北省人民政府批复同意,对在新冠疫情防控期间免收车辆通行费的收费公路项目,在原批准的收费期限基础上顺延79天。公司所辖汉宜高速、大随高速、黄咸高速、大广北高速,以及参股的嘉鱼长江公路大桥均按照该政策顺延收费期限79天。

2.智能科技业务

为抢抓建设交通强国机遇,集团依托自身优势整合资源,结合多年积累的路桥运营行业经验,利用三木智能、腾路智行技术及产业优势,积极拓展智能科技业务,形成投资、研发、制造、施工、运维的全产业链服务能力。围绕机电集成、核心软硬件产品研发的整体目标,以集成为基础、研发为助力,积极拓展智能科技业务范围。先后实施了湖北省内部分高速公路路段ETC门架系统技术改造、视频监控系统改造及配套工程、高速公路机电日常养护施工等项目,积极开拓高速公路外部市场,中标钟祥、天门等多个"智慧公安"项目。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成功开发包括省级视频云平台、智能运维平台、智慧交通运营监测指挥调度系统等软件,以及视频上云网关、ETC天线等硬件产品在内的10余款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产品,加强高速公路智慧化应用场景(收费稽查、服务区智慧化等)、节能改造及合同能源管理、"人工智能(AI)中台"等领域研发力度。努力破除智能交通发展瓶颈,目前已获得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专业承包一级、电子与智能化二级、城市道路照明三级、建筑机电安装三级等施工资质及安全生产许可证。加强科研院所合作,与华中科技大学组建联合研发实验室,推动"产、学、研"一体化发展格局构建。集团将持续发挥自身业务和资源优势,加快对智能科技业务的培育。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17,551,713,032.04	15,813,924,545.53	10.99	13,391,545,885.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97,815,480.58	6,360,281,807.46	10.02	6,551,020,878.14
营业收入	3,264,011,567.12	2,486,712,384.25	31.26	2,872,968,52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0,200,963.16	324,448,124.78	128.14	637,455,747.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5,109,832.39	312,013,054.65	129.19	61,972,835.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5,442,189.41	1,298,192,797.39	23.67	1,076,548,567.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7	4.96	增加6.11个百分点	9.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19	142.11	0.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19	142.11	0.3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822,394,742.12	744,869,834.97	806,417,486.78	890,329,50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0,070,179.04	196,284,050.53	180,405,202.72	113,441,53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3,617,952.94	191,154,774.37	173,634,523.98	106,702,581.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811,391.74	324,468,411.75	468,767,739.94	528,394,645.9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8,25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6,20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6,060,962	37.64		无		国有法人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62,829,757	16.32		无		国有法人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2,756,351	0.79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素芬	1,400,000	10,300,000	0.64		无		境内自然人
李淑华	-3,000	9,807,332	0.61		无		境内自然人
武汉三友正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2,800	9,138,007	0.57		无		其他
许力勤		8,230,700	0.51		无		境内自然人
王峰	6,219,700	8,118,600	0.50		无		境内自然人
王赟		7,313,705	0.45		无		境内自然人
李杰	5,640,000	7,290,000	0.45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湖北交投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招商公路为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悉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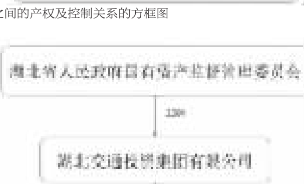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9楚天01	155321	2024-04-15	6	4.34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	20楚天01	163303	2025-03-19	6	3.38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1楚天智能SCP003	012103964	2022-07-26	3	2.95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1楚天智能SCP004	012105288	2022-09-02	2.2	2.88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2楚天智能SCP001	012280826	2022-8-31	8.5	2.54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1年4月15日兑付19楚天01公司债券2020年4月15日至2021年4月14日期间利息2,604万元。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	2021年3月19日兑付20楚天01公司债券2020年3月19日至2021年3月18日期间利息2,028万元。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1年3月29日,公司已完成了该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工作,其支付本息合计人民币1,017,753,424.66元, 其中本金为人民币1,000,000,000.00元, 利息为人民币17,753,424.66元。(详见上交所网站公司公告2021-006)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1年8月9日,公司已完成了该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工作, 共支付本息合计人民币302,145,205.48元,其中本金为人民币300,000,000.00元,利息为人民币2,145,205.48元。(详见上交所网站公司公告2021-024)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1年11月2日,公司已完成了该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工作,支付本息合计人民币301,923,287.67元, 其中本金为人民币300,000,000.00元,利息为人民币1,923,287.67元。(详见上交所网站公司公告2021-044)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2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54.85	54.15	1.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715,109,832.39	312,013,054.65	129.19
EBITDA全部债务比	0.20	0.15	46.67
利息保障倍数	4.81	2.5	187.60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随着我国疫情得到有效控制,经济得以逐步恢复,自驾出行车辆和货运车辆有所增加,集团营业总收入326,401.16万元,较2020年增长31.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020.10万元,较2020年增长128.14%。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 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简称: 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22-009
公司债简称:19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55321
公司债简称:20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63303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定期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星期四)上午9时30分在公司23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2年4月18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南军先生召集。公司全体监事及非董事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决定将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工作报告》。(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工作报告》。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母公司2021年度实现净利润604,965,830.60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60,496,583.06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60,496,583.06元。公司董事会提议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0元(含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10,115,901股,以此计算派发现金红利总额225,416,226.14元(含税),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45%。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2022-011)。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决定将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十、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湖北交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1年度风险评估的报告》。(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周安军先生、宋晓峰先生回避表决)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司关于湖北交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1年度风险评估的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周安军先生、宋晓峰先生回避表决)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2022-012)。

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将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

十五、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同意聘任董钊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简历附后),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内设机构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优化公司整体治理体系和职能部门设置,提升合规建设水平和财务战略管控能力,经审议,同意设立法律合规部,主要负责公司法律事务、合规建设等工作;设立财务共享中心,主要负责公司各业务板块集中核算和结算等工作;财务部更名为融资财务部,企业管理部更名为经营管理部,路产管理部更名为安全管理部,纪检监察室更名为纪检办公室。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湖北楚天高速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9,000万元、以持有的湖北楚天高速智能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100%股权作价1,910.13万元, 向全资子公司湖北楚天高速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湖北楚天高速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至11,000万元。同时,授权公司经理层具体办理本次增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按需分期实施出资等事项。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湖北楚天高速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2022-013)。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沪渝高速潜江服务区进行综合开发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探索路衍经济新模式,盘活闲置土地资源,提升潜江服务区综合服务能力,同意公司联合社会投资人对潜江服务区及周边土地进行开发,建设复合功能型服务区综合体。公司负责投资建设部分出资约1.29亿元。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对沪渝高速潜江服务区进行综合开发的公告》(2022-014)。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公开转让固定资产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三木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通过公开转让方式,对闲置的1869件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车辆等固定资产进行处置,以单个固定资产的评估值为底价,根据资产类别和属性分批次在武汉光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同时,授权经理层具体办理本次资产转让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进场交易手续、签订转让协议等事项。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费用总额为112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2-015)。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费用总额为58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2-015)。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二、三、七、八、九、十四、二十一、二十二项议案以及《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22-016)。

附件:董钊先生个人简历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董钊先生个人简历

董钊,1981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1年10月至2016年1月在湖北京珠高速公路管理处工作(期间:2002年4月至2005年1月借调湖北孝襄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工作;2005年1月至2009年9月借调湖北沪蓉西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工作;2009年9月至2015年9月借调湖北宜巴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工作, 历任业主代表处副主任,计划合同处副主任、主任;2015年9月至2016年1月借调湖北交投石首长江公路大桥建设指挥部工作,任工程部副部长)。2016年1月至2020年9月在湖北石首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计划合同部副部长、部长,期间2019年12月至2020年9月借调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事业部任高级主管。2020年9月至2022年4月任湖北交投燕矶长江大桥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计划合同部部长。2022年4月28日起任公司总工程师。

证券简称: 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22-010
公司债简称:19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55321
公司债简称:20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63303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定期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星期四)上午11时在公司23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2年4月18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海先生召集。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决定将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长远发展和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流程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2022-011)。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通过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核查和对《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反映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同意将该报告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2022-012)。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通过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核查和对《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反映公司当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简称: 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22-011
公司债简称:19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55321
公司债简称:20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63303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4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2021年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919,748,830.05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1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0元(含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10,115,90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25,416,226.14元 (含税), 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45%。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审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保持了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切实维护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长远发展和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流程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业务发展规划、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22-012
公司债简称:19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55321
公司债简称:20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63303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本次涉及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所需, 关联交易各项条款公平合理, 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未对关联人形成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周安军先生、宋晓峰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公司预计的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在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上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公司预计的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在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上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规范,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了书面意见,认为公司预计的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守公允的市场价格,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金额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141,156,579.19	74,899,419.90
向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86,262,000.00	11,474,160.50
向关联方租入资产	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6,442,065.00	5,868,193.11
向关联方租出资产	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3,987,532.80	2,990,649.60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50,049,150.00	42,081,746.00
接受关联方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866,800.00	1,415,392.00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湖北交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600,000.00	161,600.21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湖北交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8,500,000.00	3,777,825.88
合计		331,864,126.99	142,668,987.20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本次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金额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物业管理服务、水电燃气费、食堂搭伙费、通勤运输服务、交通量预测、工程设计及可行性研究、工程监理	7,867,170.00	6,611,675.00
向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机电工程养护服务、技术服务、广告服务、文化策划服务	10,750,000.00	3,482,057.00
向关联方租入资产	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房屋租赁	5,892,400.00	5,868,193.11
向关联方租出资产	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房屋租赁	4,950,816.00	4,175,916.00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设备销售及物资销售	8,300,000.00	5,694,801.00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安全设施采购	1,000,000.00	304,584.00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湖北交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	4,600,000.00	161,600.21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湖北交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贷款利息	38,500,000.00	3,777,825.88
合计			81,860,386.00	30,076,652.2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562707438F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大道26号

法定代表人:龙传华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时间:2010年9月30日

与上市公司关系:公司控股股东

经营范围:全省公路、铁路、港航、航空等交通基础项目、客货运输业、现代物流业等相关产业及其他政策性建设项目的投资;公路、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的科研、设计、施工、监理及运营管理;智能交通开发与应用;项目评估、咨询;资产经营及管理;金融、股权投资及企业并购;项目代建代管;土地综合开发;风险投资;国际经济及技术合作(需审批方可经营)。(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1年9月30日,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5,226.57亿元,净资产1,467.43亿元;2021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287.04亿元,净利润33.22亿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湖北交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名称:湖北交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3319054963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大道26号湖北国展中心广场东塔6楼东北侧和7楼

法定代表人:谢继明

注册资本:150,000万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时间:2015年6月24日

与上市公司关系: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经营范围:经中国银监会批准,经营以下业务: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有价证券投资(除股票投资以外);经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1年12月31日,湖北交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资产255.08亿元,净资产21.26亿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5.41亿元,净利润1.82亿元。

三、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各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下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方法为:以市场化定价为原则,确定交易价格;若交易的产品或劳务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时,由交易双方根据成本加成法定价。

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等市场原则,避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系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属正常商业往来行为,有助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的合理配置。

公司与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符合诚实信用、公平公正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未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简称: 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22-013
公司债简称:19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55321
公司债简称:20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63303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湖北楚天高速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资标的:湖北楚天高速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增资金额:人民币10,910.13万元,包含自有资金9,000万元及湖北楚天高速智能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100%股权作价1,910.13万元

●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一、本次增资概述

为整合智能科技板块资源,提升智能科技项目承揽能力,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湖北楚天高速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以自有资金9,000万元、以持有的湖北楚天高速智能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研究院")100%股权作价1,910.13万元,向全资子公司湖北楚天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天数科")增资。增资完成后,楚天数科的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至11,000万元,并持有研究院100%股权。本次增资不影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北楚天高速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3MA49R1GP9H

注册地址: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大道26号湖北国展中心广场B4地块东塔栋23层(1)办号2303室

法定代表人:阮一恒

注册资本:2,000万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21年4月27日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照明器具销售;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0,308,106.84	5,806.05
资产净额	19,921,066.95	-5,307.47
项目	2022年一季度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283,018.86	0
净利润	-43,625.58	-35,307.47

三、增资方案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9,000万元、以持有的研究院100%股权向楚天数科增资。增资完成后,楚天数科的注册资本将由2,000万元增至11,000万元。增资后,公司仍持有楚天数科100%股权。

(一)增资总额:10,910.13万元

(二)增资方式

1.现金增资:公司以自有资金9,000万元出资

2.股权增资:公司以持有的研究院100%股权,按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账面值1,910.13万元作价出资

研究院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湖北楚天高速智能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5MA4KUKX780

注册地址: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36号顶琇广场1栋23层3室

法定代表人:阮一恒

注册资本:5,000万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17年6月2日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网络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日用品销售;单位后勤管理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企业管理;机械设备租赁;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4,218,516.33	44,121,628.13
资产净额	18,644,759.37	19,101,347.55
项目	2022年一季度(未经审计)	2021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802,849.86	15,254,691.57
净利润	-456,588.18	5,540,561.16

四、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事项基于公司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楚天数科为智能科技业务实施主体,具有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研究院为产品设计研发主体,积累了成熟的产品和知识产权。本次增资完成后,楚天数科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研究院变更为楚天数科全资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本次增资有利于理顺管理关系,优化决策流程,提高智能科技项目承揽能力。

本次增资所需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增资事项的风险分析

未来经营过程中,楚天数科可能出现因宏观经济、行业、市场变化导致的经营风险。针对该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加强市场开拓,提升运营能力,降低可能出现的经营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简称: 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22-014
公司债简称:19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55321
公司债简称:20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63303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沪渝高速潜江服务区进行综合开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沪渝高速潜江服务区综合开发项目(暂定名)

●投资金额:公司负责投资建设部分出资约1.29亿元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一、项目概述

为发挥沪渝高速潜江服务区地理位置优势,提高综合服务能力,提升路衍产业效益,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同意公司与社会投资人合作,共同对沪渝高速潜江服务区进行综合开发,打造面向城市和高速公路的交旅融合服务区综合体。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沪渝高速潜江服务区综合开发项目(暂定名)

(二)项目简介

潜江服务区位于沪渝高速(G50)K1027+780m处,始建于1996年,为湖北省首对高速公路服务区。因建设年代早、设计标准低,2014年公司对潜江服务区进行了改造,改造后的潜江服务区占地146亩,服务能力大幅提升,获评"全国百佳示范服务区""湖北省五星级服务区""湖北省十佳服务区"。

(三)投资模式

本项目采用与社会投资人联合开发的模式。公司负责公共区域、配套设施部分的投资;社会投资人负责商业建筑部分的投资和商业运营,按照"保底+提成"的方式向公司分享收益。项目建成后,资产归公司所有。

(四)建设内容

本项目占地约338亩,新建建筑面积约30,150㎡,包括潜江服务区改造升级和新建文旅区两部分。其中,潜江服务区改造升级部分由社会投资人对现有服务区综合楼进行重建改造,增加经营面积,优化商业业态;新建文旅区部分由社会投资人对潜江服务区北区地块进行整体开发,建设生态景观酒店、商业演艺街区等。公司负责公共区域、配套设施部分的投资建设。

(五)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约3.05亿元,公司所负责投资建设部分出资约1.29亿元。

(六)建设计划

潜江服务区改造升级计划于2022年10月1日前完成,新建文旅区计划于2023年内建成运营。

三、项目实施必要性

1. 提升服务品质,满足社会公众的需要。近年来,随着沪渝高速武汉至宜昌段交通量的持续增长,以及行业主管部门对服务质量的要求不断提高,潜江服务区的经营业态和服务水平已难以满足社会公众对美好交通出行日益增长的需求。与国内一流的标杆服务区相比,经营业态单一、单客消费金额偏低、缺乏主题文化特色。通过实施综合开发,可进一步丰富经营业态,提升综合服务能力。

2. 盘活存量资产,打造路衍经济增长点的需要。近年来,国家提出构建"快进慢游"的旅游交通网络,推动高速服务区向交通、生态、旅游、消费等复合功能型服务区转型升级。公司通过与社会投资人共同投资,对现有服务区及周边土地实施综合开发,有利于盘活存量土地资产,打造路衍产业新的增长点,进一步提升路产经营效益。

四、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对潜江服务区及周边土地进行综合开发,打造"网红打卡地、旅游目的地、服务示范地",有助于提升服务区服务供给能力,满足社会公众出行需求,实现引流增效。同时,通过合作开发,实现风险共担、利润共享,降低投资风险。

项目的实施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及战略规划,不影响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项目风险分析

本项目的主要风险为:

(一)投资建设风险。本项目投入资金大,在投资建设过程中,可能存在因社会投资人资金不足、征地拆迁不达预期等原因导致项目建设无法按期完成。

(二)征地拆迁和配套市政道路建设风险。因项目新增土地需通过招拍挂取得,可能存在因政府收储土地进度不达预期或其他主体竞争导致公司无法按计划竞得土地。因项目配套市政道路由潜江市政府负责规划建设,可能存在因配套道路无法按期建成,导致项目文旅区无法按期建成运营。

(三)投资效益风险。该项目对社会投资人的商业定位能力、招商能力和后期运营能力的要求较高,可能存在招商效果不理想,面临较长市场培育期,导致投资收益不及预期。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选调具有丰富建设运营经验的管理骨干组成项目专班,做好方案设计、项目报批、建设管理等工作;加强与潜江市政府的沟通,督促潜江市尽快完成土地招拍挂和配套市政道路建设;密切关注社会投资人资金状况,做好风险应对预案。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简称: 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22-015
公司债简称:19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55321
公司债简称:20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63303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聘请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该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2021年末合伙人数量:199人

(7)2021年末注册会计师数量:1,282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80人。

(8)2020年经审计总收入194,647.4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68,805.15万元、证券业务收入46,783.51万元。

(9)2020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79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18,107.53万元。中审众环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累计赔偿限额8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1)中审众环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2次。

(2)45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行政管理措施43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肖峰,200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6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1998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卫民,201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19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初步拟定的项目质量独立质控复核人为黄晓华,2003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3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3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1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复核6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结果
1	肖峰	2021年3月30日	行政监管措施	湖北证监局	被出示警示函
2	黄晓华	2020年1月17日	行政监管措施	广东证监局	被出示警示函

3.独立性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4.审计收费

中审众环为公司提供的2021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分别为人民币112万元和58万元,两项合计人民币170万元。2022年审计收费定价考虑公司的业务规模、会计处理复杂程度、拟参与项目具体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因素,与2021年保持一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中审众环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的审查,认为中审众环在为公司2021年度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续聘中审众环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事前认可意见:经审查,中审众环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2年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要求。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中审众环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以及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续聘其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聘请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35证券简称:楚天高速公告编号:2022-016
公司债简称:19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55321
公司债简称:20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63303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5月2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5月20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大道26号湖北国展中心东塔2301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5月20日

至2022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3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7	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	√
8	关于聘请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聘请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2年4月2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7、议案8、议案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35	楚天高速	2022/5/1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须凭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会的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的,授权代表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登记;

(二)自然人股东须凭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为出席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登记;

(三)股东应于2022年5月16日前将拟出席会议的书面回执(详见附件2)及前述文件以现场、邮寄或者传真方式送达公司进行登记。

(四)以邮寄或者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在参会时请携带前述全部登记文件交与会务人员。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大会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二)联系方式:

地址: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大道26号湖北国展中心东塔24楼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430050)

电话:027-87576667

传真:027-87576667

联系人:罗琳 程勇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5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7	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			
8	关于聘请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聘请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账户号		
联系人		电话		股权登记日所持表决权股份数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1.如为自然人股东,"股东姓名"栏填列自然人股东姓名;如为法人股东,"股东姓名"栏填列法人股东名称;

2.本回执在填妥及签署后于2022年5月16日前以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于"发言意向及要点"栏目中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和要点,并简要注明所需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顺序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在本回执上表明发言意向和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